

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和 201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“兴证资管鑫众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进行管理，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，该计划上限为 3.4 亿份。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期间陆续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，截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购买本公司股票 20,500,094 股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.5791%，成交金额合计 285,810,361.04 元，成交均价约为 13.94 元/股。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5 年 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 月 16 日。存续期不超过 36 个月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，即 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时间	备注	股份变动(股)	股份合计(股)
2015 年 1 月 16 日	完成股票购买	+20,500,094	20,500,094
2015 年 5 月 13 日	2014 年度权益分派 (每 10 股转增 2 股)	+4,100,019	24,600,113
2016 年度	减持部分股票，偿还部分	-7,800,026	16,800,087

	优先级资金		
2017 年 6 月 5 日	2016 年度权益分派 (每 10 股送 5 股转增 5 股)	+16,800,087	33,600,174

根据公司第一期《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6 个月。

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，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6 个月，即存续期至 2018 年 3 月 11 日止。存续期内，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，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如延长 6 个月后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，可在期满前 2 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，审议后续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11 日